

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文件

奉教〔2025〕15号

奉贤区教育局关于2025年学前教育阶段 适龄幼儿入园工作的通知

各街镇（开发区）教育管理部门、幼儿园：

根据《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做好2025年本市学前教育阶段适龄幼儿入园工作的通知》要求，为进一步规范2025年本区学前教育新生入园工作，优化区域学前教育资源配置，更好地为家长提供入园指导服务，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原则

1. **坚持统一部署和分级管理原则。**在区教育局统一部署下，各街镇（开发区）教育管理部门（以下简称“属地教育管理部门”）、各级各类幼儿园根据时间节点，规范做好各项工作，在坚持人户一致入园优先的前提下，确保符合本区条件有需求的适龄幼儿有序入园。

2. 坚持依法办园和信息公开原则。区教育局通过“奉贤教育”官网及微信公众号公开本区2025年学前教育入园信息。各幼儿园主动公开本园招生简章，为本市户籍幼儿入园做好宣传、咨询和服务等工作，积极为同一家庭多孩同园就读创造条件。严格按规定的办班规模和办园性质设置班额，控制学额。

对能坚持参加集体活动的本市户籍特殊幼儿，经评估后妥善安排至普通幼儿园随班就读或学前特教班（奉浦幼儿园、金蔷薇幼儿园、柘林幼儿园）就读。因特殊原因暂缓入园的本市户籍适龄幼儿，凭户籍、三级甲等医院等证明办理缓学备案。

3. 坚持学区对应和统筹安排原则。在区教育局统一部署下，区托幼管理服务中心和属地教育管理部门采用学区对应和区域统筹的方法安排本市户籍幼儿入公办园，依据来沪人员随迁子女父母的房产、积分达标、缴纳社保年限等条件采用分类排序、区域统筹的方法，有序安排随迁子女入园。

二、报名对象

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期间出生，身体健康（无慢性传染病）、能独立参加集体活动的本市常住人口适龄幼儿。其中：

（一）本市户籍

1. 以居住地登记入园的适龄幼儿，凭对口学区内有效商品住房产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产权人须是父母、适龄幼儿本人，或祖父母、外祖父母，并拥有全部产权。

2. 以户籍地登记入园的适龄幼儿，户主须是父母或祖父母、外

祖父母，且适龄幼儿户口应在认定户口上。

3. 因市政动迁其户籍暂时未迁入本区居住地的适龄幼儿，凭动迁证明统筹安排至居住地附近入园。

4. 持有招生区域内经适房产权证明、廉租房租赁证明或公租房租赁证明的适龄幼儿统筹安排至居住地附近入园。

5. 本区集体户口、公共户口的适龄幼儿按居住地统筹安排。

(二) 非本市户籍

1. 来沪人员适龄随迁子女申请本区公办幼儿园，随迁子女须持本区有效期内《上海市居住证》或《居住登记凭证》，其父母一方持本区有效期内的《上海市居住证》，且一年内（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参加本市职工社会保险满6个月（不含补缴）或连续3年（从首次登记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在街镇（开发区）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办妥灵活就业登记。无法进入公办幼儿园就读的随迁子女，可自行选择民办幼儿园就读。

2. 港澳台、外籍人员子女，若持有对应学区内有效商品住房产权证或不动产权证（产权人是父母或幼儿本人，且全部或共同共有），且持有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港澳居民居住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台湾居民居住证、护照的，按产权证地址安排就近入园。无法进入公办幼儿园就读的，可自行选择民办幼儿园就读。

三、招生流程

(一) 政策宣传阶段

4月15日，区教育局发布2025年奉贤区学前教育入园政策。

4月15日，各幼儿园公示招生简章。民办幼儿园根据办班规模制定招生简章，向社会公开自主招生。公建配套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制订的招生简章内须注明“小区生”划区范围及招生要求。

4月15日-4月21日，幼儿园开展园所开放日活动。

(二) 信息登记阶段

4月22日—4月29日，适龄幼儿监护人通过“上海市适龄幼儿入园信息登记系统”（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站首页“2025年适龄幼儿入园”特色专栏，网址：<https://zwdt.sh.gov.cn>，或登录“随申办”移动端首页“2025年适龄幼儿入园”）进行统一入园信息登记，获取《上海市适龄幼儿入园信息登记表》和登记编号。

监护人在网上登记信息成功后，原则上不能修改。期间如监护人无法自行完成信息登记的，可通过电话预约，在就近线下指导服务点完成信息登记。

(三) 报名验证阶段

1. **网上报名。**5月9日-5月15日，适龄幼儿监护人通过“奉贤区适龄幼儿入园报名系统”（登录上海“一网通办”网站首页“2025年适龄幼儿入园”特色专栏，网址：<https://zwdt.sh.gov.cn>，或登录“随申办”移动端首页“2025年适龄幼儿入园”，进入“奉贤区”报名页面），按照奉贤区的入园政策进行网上报名，获取《奉贤区入园报名表》和报名编号。如网上入园信息登记有误，可自行在网上报名期间对错误信息进行修改。如监护人无法自行完成网上报名或确因特殊情况未及时完成市信息登记导致无法报名的，可通过电话

预约，在就近线下指导服务点完成网上报名。

2. 网上验证。5月16日-5月22日，属地教育管理部门按照来沪人员随迁子女申请入读公办园相关要求做好网上验证工作。公办幼儿园按照入园政策做好本市户籍学区生网上验证工作。民办幼儿园按照入园政策做好网上验证工作。期间，如出现上传材料不完整、有异议等原因，可退回并对监护人注册手机发送短信，提示监护人及时进入“奉贤区适龄幼儿入园报名系统”，重新补正相关佐证材料。

3. 信息审核。5月23日-5月29日，属地教育管理部门和幼儿园做好信息审核工作，对监护人所填信息及证照进行核对。

市示范幼儿园于5月26日前完成信息审核，示范园以外的其他幼儿园于5月29日前完成信息审核。

属地教育管理部门于5月29日前完成来沪人员随迁子女申请入公办园的相关信息审核工作。

（四）录取通知阶段

6月6日，属地教育管理部门和幼儿园在完成信息审核基础上确认预录取名单，上报区托幼管理服务中心。

6月16日-6月30日，区托幼管理服务中心向监护人发送“预录取通知”短信。各幼儿园按照预录取工作，办理新生入园手续，发放录取通知书，并在报名系统管理端完成录取操作。

四、注意事项

1. 幼儿入园前必须按照卫生保健相关要求进行检查，合格者方可入园。

2. 经核实，如发现幼儿监护人提供不实信息的，取消当年入园申请资格。

3. 托班入园及中大班转学通知将于5月下旬另行发布于“奉贤教育”微信公众号。

咨询电话：57422086/57422088（区托幼管理服务中心）

37597019（区教育局学前教育科）

信访电话：37597020（区教育局信访办）

信访接待地址：奉贤区南桥镇曙光路160号

附件：2025年奉贤区适龄幼儿入园工作日程安排

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

2025年4月14日

（此件公开）

上海市奉贤区教育局

2025年4月14日印发

签发：程立春

核稿：傅小林

校对：王彩连

附件：

2025年奉贤区适龄幼儿入园工作日程安排

日期	内容
4月15日	公布2025年奉贤区学前教育阶段入园政策。
4月15日	全区各级各类幼儿园发布招生简章。
4月15日-4月21日	幼儿园开展园所开放日活动。
4月22日-4月29日	适龄幼儿监护人在“上海市适龄幼儿入园信息登记系统”进行网上信息登记，获取登记编号。
5月9日-5月15日	适龄幼儿监护人在“奉贤区适龄幼儿入园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获取报名编号。
5月16日-5月22日	属地教育管理部门和园所进行网上验证。
5月23日-5月29日	属地教育管理部门和园所进行信息审核。
6月6日	确认预录取名单。
6月16日-6月30日	向监护人发送“预录取通知”短信。办理新生入园手续，发放录取通知书。完成报名系统管理端录取操作。